

投資雲林

雲林縣產業發展現況與展望

文《李俊儀》

雲林縣政府建設處工商發展科



兼具灌溉、發電、工業用水的林內八卦分水池

雲林縣政府積極擘劃「一心、二軸、三業」產業發展策略，「一心」以斗六、虎尾、斗南為行政經濟交通核心，「二軸」以農業及工商業為主軸，「三業」則是以農業、工商業及觀光業並重，翻轉雲林只有農業的固有印象，促進雲林產業多元發展，增加產業韌性。

| 雲林縣水、電、人才充足 |

目前雲林縣水源由集集攔河堰每年供應水量 19.36 億噸，及蓄容量達 5,347 萬噸之湖山水庫

供應，不虞匱乏。至電力部分，麥寮汽電目前裝置容量為 1,800MW，民國 114 年轉天然氣發電後裝置容量達 2,400MW。雲林風場與光照條件充足，縣府因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(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, SDGs)，發展潔淨能源，環境永續與經濟成長並重。目前風力發電設置容量 900MW，太陽光電設置容量為 1,125MW，電力設施條件優越，擁有極穩定並且潔淨的能源供應。人才培育方面，雲林縣內有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及環球科技大學，學生總數約 24,200 人，替投資雲林供應充足專業人力。

雲林縣現有產業園區

雲林縣境內由經濟部工業局開發的工業區有斗六工業區(203公頃)、豐田工業區(43公頃)、元長工業區(16公頃)等，以食品及關聯產業為主；85至90年間開發之雲林科技工業區(約590公頃)，以金屬製品製造業為主，不乏高階科技產品生產，包含高階顯示玻璃、精密機械手臂、高爾夫球桿等高階運動器材；雲林離島工業式基礎工業區面積(3,083公頃)包含麥寮、新興、臺西區及四湖區，目前麥寮區已開發完成，以石化產業為主，為國內塑化原料重要生產基地。

依獎勵投資條例報編工業區，則有麻園工業區、大將工業區、荖桐工業區、內林段工業區及馬鳴山工業區等面積約103公頃。另中部科學園區虎尾園區於92年開發約97公頃用地，緊鄰高鐵雲林站，引進光電、生物科技等產業，出租率達93%以上。

雲林縣政府現有產業用地

(一) 高鐵特定區產業專用區及行政專區

配合國家交通與產業發展政策，於91年起積極推動「高速鐵路雲林車站」新訂特定區都市計畫相關作業，同時引進臺大雲林分部及醫院，冀望透過產業、學術、醫療、交通等建設帶動地方發展，定位為「科學教育生活城」。其中位於高鐵車站左前方產業專用區約9.66公頃，預計引進電影及廣播電視、娛樂休閒、廣告出版、數位內容、文創、生科研發、智慧醫療、健康科技、食品、生活支援等指標性策略產業。臺大雲林分院虎尾院區正前方14.2公頃行政專區，除部分保留文教使用，規劃智慧醫療健康園區，引進相關產業。

(二) 社口區段徵收之商業區

縣府針對斗六社口地區區段徵收案內2筆精華商業區約1.5公頃土地辦理地上權招標，區位及基地條件俱佳，其地上權存續期間50年，商業區用途廣且使用强度高，具開發潛力。

(三) 箔子寮漁港產業專用區

因應雲林縣沿海區域產業發展特性，促進港區土地開發，活絡當地業經濟，規劃箔子寮漁港產業專用區，提供約200公頃產業用地，容許項目為水產及其關聯性產業。

(四) 斗南小東市地重劃區

緊鄰國道1號斗南交流道，區位極其優越，開發面積約為45.7公頃，規劃產業用地乙種工業區約20.7公頃，產業專用區約11.3公頃，預計於110年底完成配地，111年3月辦理抵費地標售。

雲林縣政府規劃中產業用地

(一) 古坑產業園區

位置優越，北側為古坑市區，南側為永光村及永昌村聚落，東倚國道三號且鄰近劍湖山世界主題樂園，西鄰縣道154乙，位於中部產業鏈中心，北有斗六工業區、雲林科技工業區，再往北可銜接中部之精密產業聚落，往南則可連結嘉義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，能有效發揮群聚效益，增強產業園區鏈結與支援網絡。開發面積約71公頃，可釋出產業用地約45公頃，刻辦理開發程序，約民國112年可開發完成設廠。

(二) 褒忠產業園區

為應臺商返臺，雲林縣褒忠產業園區200多公頃開發計畫，原本分兩期開發，其後經濟部更修正本案開發規模，從原先分期分區開發，修正為全



北港水林產業增值園區結合宗教觀光與在地產業。圖為莊嚴宏偉的北港朝天宮。



追求人文與生態平衡的
樟湖生態國民小學

區一次開發面積為 270 公頃，提供廠商同步承租設廠時間從 110 年底改至 113 年初。

（三）斗南交流道產業園區

鑒於國道 1 號係南來北往的交通要道，冷鏈物流如能透過此地利交通之便發展相關產業，對雲林縣的農業經濟發展，必能造成相當助益。目前先開發約 100 公頃引入農業增值、物流園區、零售製造等產業，預計民國 113 年完成土地規劃，115 年開發。

（四）北港水林產業增值園區

結合宗教觀光、文化創意、在地產業及糖業風貌，在北港糖廠西側以 87.38 公頃規劃產業發展、聚落生活打造在地就業宜居城市，已於 110 年 9 月啟動都市計畫程序，預計引進住宿、餐飲、零售、藝術、食品加工、娛樂及休閒服務等產業。

（五）臺西產業園區第一期

第一期面積約 93 公頃，結合觀光休閒及現況養殖產業資源，引進海洋醫美產業、水產品運輸交易中心、水產品加工業、智慧海水養殖等產業。

加速引資與獎勵投資

為加速招商引資，縣府特別成立『招商單一服務窗口』，以整合解決消防、環保以及土地相關的疑難雜症，提供企業投資設廠健檢服務。協助釐清法令問題，以縮短設廠時程。

獎勵投資方面，縣府於 109 年訂定「雲林縣獎勵投資實施要點」，獎勵國內外企業來雲林縣投

資，規模達新臺幣 5,000 萬元以上（不包含土地部份）之產業，且自營運日起僱用員工總額 40% 以上為本縣縣民，及符合要點規定引進的產業類別，連續 5 年每年補助 50% 地價稅及 40% 房屋稅，降低企業廠商投資成本，並能帶動雲林縣產業發展，促成互惠共榮的正向發展。

結語

張麗善縣長與縣府團隊積極開闢產業園區，以未來 20 年雲林大計為考量，並將產業政策納入雲林縣國土計畫，建構完整產業聚落，積極轉型經濟發展及吸引高階人才進駐，盼雲林農工商並進發展。

縣府提出經濟發展三步驟：「活化既有土地」、「增設產業用地」及「建置儲備用地」。首先盤點現有工業用地，加以活化。配合經濟部產業創新條例修法，必須在取得土地兩年內完成設廠，總計 120 筆土地規劃在明年底完成建廠。

至「增設產業用地」及「儲備產業用地」，為未來 20 年的雲林發展準備，例如小東市地重劃案，預計在明年即可以提供產業用地，另如古坑產業增值園區、臺西產業園區與經濟部工業局報編的褒忠產業園區，亦刻著手開發程序。此外，結合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及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的學術量能，辦理擴大虎尾都市計畫、斗六都市計畫，創造產官學三方合作的產業園區，盼積極留住高階人才，為雲林帶入產業轉型的契機。

雲林縣招商專線：05-5522223